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泛亞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 Pan Asia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6)

### 二零二六年六月八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的表決結果

泛亞環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八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所有列載於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的股東周年大會通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五日的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內的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股東周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376,044,101 (99.99%)	2,000 (0.01%)
2.	重選潘嫦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376,044,101 (99.99%)	2,000 (0.01%)
3.	重選宋曉娟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376,044,101 (99.99%)	2,000 (0.01%)
4.	重選梁樹新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76,044,101 (99.99%)	2,000 (0.01%)
5.	重選高宏斌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76,044,101 (99.99%)	2,000 (0.01%)
6.	授權董事會釐定有關董事之酬金。	376,044,101 (99.99%)	2,000 (0.01%)
7A.	委任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為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76,044,101 (99.99%)	2,000 (0.01%)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8.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之本公司股份。	376,044,101 (99.99%)	2,000 (0.01%)
9.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之本公司額外股份。	376,044,101 (99.99%)	2,000 (0.01%)
10.	藉加入本公司購回股份總數，擴大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	376,044,101 (99.99%)	2,000 (0.01%)

附註：

- (a) 由於第1項至第10項普通決議案均獲超過50%的票數投票贊成，故所有該等決議案均正式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b) 本公司於股東周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004,820,842股。
- (c) 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可於會上對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1,004,820,842股。
- (d)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 (e) 概無本公司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f) 概無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之通函以及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五日之補充通函中表明彼等打算在股東周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g) 執行董事郭建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樹新先生均親身出席了股東周年大會，而執行董事潘嫦女士、非執行董事宋曉娟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學政先生及高宏斌先生因有其他業務承擔未克出席股東周年大會。

- (h)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泛亞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溫新輝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郭建南先生(主席)

潘嫦女士(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宋曉娟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學政先生

高宏斌先生

梁樹新先生